

魏如风有了一个没有血缘的姐姐

2



九夜茴 著
东方出版社友情推荐

内容简介

海平市公安局刑侦警察叶向荣偶遇被拐卖的魏如风,叶向荣向他承诺,一定会带他回家,但是却因为追捕罪犯而最终错过。魏如风被夏奶奶领养回家,认识了夏奶奶的孙女夏如画。夏奶奶去世后,姐弟生活贫困,魏如风辍学打工供夏如画上学。夏如画却被和魏如风一起在码头打工的阿福强暴。魏如风为夏如画报仇,砍伤阿福。儒商程豪巧妙地帮助姐弟两人渡过难关,却暗暗将两人命运控制在股掌之间……

上期回顾

叶向荣是刑警队的栋梁之才,年轻有为。那次,他在海平市临海的A点蹲点,无意中遇到了一个被拐卖的男孩。就在他想带孩子回去的时候,出现了新情况,他匆忙赶去拦截嫌犯,并开枪打中嫌犯。小男孩在惊恐中匆忙逃跑。此后,他再也没有见到叶向荣。

都市言情

他的名字叫魏如风

小男孩对家的第一印象不是老奶奶那间古旧的小屋,而是看到他们身影而迅速从小屋里跑出来的那个女孩。女孩的眼睛干净美丽,雨水打在她的睫毛上,一滴滴地滚落,就像流泪了一样。可女孩丝毫不在意,只是一眨不眨地温和地对着他瞧。

“奶奶,这是谁啊?”小女孩指着小男孩问。老奶奶有点咳嗽,呛着声说:“好几天了,一直在垃圾堆那边,太可怜啦,一起过吧,好歹是个男孩子。”

“你叫什么?”小女孩紧紧拉住小男孩的手说。

“魏……”小男孩怯怯地回答。“魏什么?”“不为什么!”

小女孩扑哧一下笑了出来,明媚的笑脸仿佛雨后彩虹,小男孩从没见过这么好温和的笑颜,使劲瞪着眼睛,生怕错过她一点表情。小女孩凑到他眼前说:“不是为什么!是你叫魏什么!”

“不知道……不记得了。”

小男孩惭愧地低下头。

“别叫如风吧!魏如风!我叫夏如画!你听,很合适的!”夏如画又笑了起来。小男孩怔怔地望着她的笑容,不由自主地点了头。

“先来洗洗脸!”夏如画拉着魏如风进到屋里,自个冒雨跑到院子的缸里舀了半盆凉水,又颤巍巍地拎着暖壶兑了半盆开水。

魏如风很久没洗过脸了,在她的注视下,有点别扭地把那盆清水洗浑。可夏如画一点没察觉魏如风的小小尴尬,反而很兴奋的样子,捧着他的脸抹开眉间鬓角的泡沫说:“这里,这里还没洗掉。”

魏如风洗了三盆水才彻底清透了,夏如画很满意地看着他。魏如风脸有点红,偷偷瞄她一眼,指着她说:“你……那儿

沾脏了。”

“哪儿?”夏如画拿袖子蹭了蹭脸。魏如风摇摇头,夏如画说:“我瞅不见,你帮我擦下去。”说着她就闭上了眼,魏如风小心翼翼地伸出手,用手指肚去拂她的右眼眼角,那里有一个小黑点。可这一下并没擦下去,魏如风又凑过去去吹了吹,还是没掉。夏如画“咯咯”笑起来说:“痒痒!”

“就在眼角,你揉揉!”魏如风着急地说。

“那个啊?”夏如画如梦方醒,“那个是痣,擦不掉的!我生下来就有,我奶奶说,那叫泪痣,所以我爱哭,要流好多好多眼泪。”魏如风似懂非懂,夏如画有小小小的沮丧,使劲揉了揉眼角说:“不好看吧?”魏如风连忙摇摇头,那痣隐在她眼角下,确实有点像泪滴,也许别人有他觉得不好看,但是夏如画有魏如风就觉得好。

那年,夏如画12岁,魏如风不详。

叶向荣嗅到了不寻常的味道

在魏如风住在夏如画家之后的第三天,叶向荣回到那个垃圾场来找他了。可是他没能找到魏如风,向周围的人打听了一下,谁也没太注意这么一个脏兮兮的流浪儿,稍微有点印象的也只是说,这两天都没怎么见到了。他只好叮嘱一下负责那片的警察,如果看见类似的流浪儿再通知他,后来时间一长,这件事也就不了了之了。

叶向荣之所以没能遵守约定来按时把魏如风接走,是因为这些天都在突击审查祥叔的那个案子。其实那个案子一点都不复杂,甚至可以说非常顺利,当天运毒的甲犯很痛快地承认了

是从祥叔名下的金宵练歌房拿的货,因为逃跑而挨了一枪子的乙犯和甲犯的口供完全吻合。可就是在吴强他们都欢呼庆祝的时候,叶向荣却总觉得有哪里不太对劲。

他苦苦思索了一晚上,从最初开始,线人的消息拿得很准确,正是他们需要的人脏都准的那种,案发时间很准确,正是他们打算收网的时候,毒品数量很准确,正是可以判一下子,不说全灭也至少重创的克数,甚至连乙犯逃跑的时机都很准确,还没等警察这边喊“不许动”呢,他就先掏出了家伙,哗啦啦撒了毒品的袋子,从窗户跳下去了。

这一切就像……就像是精心设计好了一样。叶向荣凭借自己多年来的探案直觉,还是在这表面丝毫批漏没有的审查中嗅到了不寻常的味道。

他怀疑那个隐藏的人是程豪

程豪那时候在海平才刚刚冒头,是这一带纷繁复杂的生意圈中新近崛起的一支,说他是生意人其实有点不准确,在海平市内,谁都知道在金宵练歌房隔一条街的地方开一家同种经营项目的夜总会会有点不一样的意思。周围的那些店多少都和祥叔有点关系,只有程豪的路子看起来简单单纯,而在这地界儿上,按吴强的说法,简单不了。可是程豪他就有本事让自己看上去仿佛踏踏实实做生意,又能在祥叔的身边悄然而起。

所以当叶向荣把程豪的照片放在侯队长面前的时候,侯队长深深地皱起了眉头。

“向荣,程豪的资料看上去可没问题啊!”

“您也说了,是看上去没问

题。”叶向荣像小伙子一样有点耍赖地说,侯队长快退休了,在局里德高望重,但他一直栽培年轻人,很照顾手下的刑警,比起领导更像是长辈,因此私底下叶向荣对侯队长偶尔有些没大没小。

“去!少嬉皮笑脸的!你们都让我烦透了!你这样,吴强也是!上回厕所碰见了,还向我要手纸!这都像话吗?”侯队长愤愤地说。叶向荣偷偷低头一笑,赶忙正色说:“侯队,笔录您也看了,吴强虽然平时不靠谱,但瞎话肯定不会说。而且祥叔那老狐狸这次可有点失态,死活说是别人栽赃他,连和犯人对峙这种话都说出来了,我认为这事绝对有必要跟进一下!”

侯队长沉吟了一会,慢慢抬起头说:“现在市里在重点抓经济发展,程豪是去年的优秀企业家,咱们办案子,但也不能随便就去查人家,这样不好交待。”叶向荣不服气地嘟嘟囔囔:“优秀企业家就不查啦?王子犯法还与庶民同罪呢!姑息养奸就好交待了?”

“叶向荣!”侯队长指着门口说,“你现在马上给我出去!回去好好反省一下你的态度!祥叔这案子你也别管了,让吴强接着审!”

“走就走!”叶向荣愤愤地站起往门口走去。

魏如风不许别人找他姐

忙于案子的叶向荣渐渐忘记了魏如风,而魏如风自己也融入了新的角色,新的生活。魏如风和夏如画在一起的日子是简单快乐的,他们依然贫穷,在世人眼中可能是不幸的,但是他们心底却有一点微光,足以互相温暖。对于他们来说,没去过天堂,地狱也是好的。慢慢地,夏如画长成了漂亮的女孩

子,长得好的人会让人更愿意了解内在,于是更容易被发现优点,于是更被大家喜欢。夏如画就是如此被街里的人们理所应当地宠爱着。

那天夏如画放学回来在巷口看见了魏如风拦住阿福,阿福住在临街,他妈妈是南方人,总软软地喊他阿福,于是小伙伴们也都这么叫起来了。阿福总送给她漂亮的玻璃珠子和雨花石,但是从没给过魏如风什么,两人也没在一起玩过。夏如画刚想走过去,却在听到如风的话时不自觉地停了下来。

魏如风清晰响亮地说:“你别来我家了。”

“为什么?我去找你姐又不找你!”阿福瞪了他一眼。

“别来找找姐了。”魏如风说。

“你管得着么?我就爱找你姐玩!”阿福说。

“我姐只爱我和我玩。”魏如风梗着脖子说。

夏如画微微有些吃惊,阿福笑了起来,指着魏如风说:“得了吧!谁都知道你是夏奶奶捡回来的……”阿福仍继续说着,但他还没有说完,就被魏如风打倒在地上了。

“你疯啦!”阿福怒气冲冲地爬起来,挥起拳头就向魏如风打去,转眼间两个人就扭打成了一团。夏如画惊讶地站在一旁,却没跑过去拉开他们,因为她看到虽然阿福比魏如风高大,但却是魏如风占了上风。不一会,阿福就告饶了,如风的脸也肿了起来,他不依不饶地说:“不许再找我姐!”阿福连连答应,战战兢兢地走出小巷,拐过巷口的时候,他看见了默默站在那里的夏如画,急忙低下头红着脸跑走了,居然都没敢说一句。

面试的过程有点像武侠小说中的短兵相接

7



秦与希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友情推荐

内容简介

这是一部奇特有趣的女性职场小说,不陷入目前市场上任何一部职场小说的窠臼,不大惊小怪地描述外企的优越感,不涉及耸人听闻的职场阴谋,不触碰自说自话的情感纠葛……米娅,一个有点二百五,有点唠叨的姑娘,毕业于国内最高学府,进入一家世界500强的外企工作。她经历了6个老板,每个老板的脾气和性格各不相同,她在和不同老板既斗争又合作的过程中,逐渐从一个职场新人,成为一个胸有成府的职场女性。但是唯有一点不变,米娅认为工作需要讲求投入产出比,而聪明地“混”是最好的方式。

职场女性

天下女人分两类,我属第二类

我从小不喜欢我的名字,像个男生。中学时给自己起了个英文名字 Mia,从那时候起,别人问起我的名字,我都说,就叫我 Mia 吧。更多人叫我米娅。我也承认了这个英文译名仿佛就是我的本名。

我别无它长,美貌、乐器、体育,甚至是写得这样中文系的人相对比较拿得出手的东西我都不沾边,我也不知道自己怎么混进了这座国内最知名的大学,在这个人精扎堆的地方,真正震撼我的,恰恰是我发现自己对大学的猜想完全是错误的,你可能因为你的一点奇怪的特色而成为一个人物,而我唯一能说是优点的大概就是脸皮比较厚,还有我总是有莫名其妙的好运气,这实在说不出口。

晓含在我的生活中占据了重要的一页,曾经有人甚至怀疑我们俩是同性恋。我们在大学里同一个系,不同专业。我还记得在新生接待站第一次遇见晓含的时候,她背着个土黄的包,手里还提着两只箱子,有一只本来有轱辘,可是脱了一半,半挂在包上。她额前的头发被汗水沾在脑门上,一脸的迷茫。那会儿我一点没觉得她有多好看。

我觉得天下的女人分两类,一类是生下来就知道自己要什么;一类是在不断摸索和碰壁之中慢慢知道自己要什么。晓含属于前者,我则属于后者。当然,肯定还有活了一辈子都不知道自己要什么的,我就把她们排除在外了,我认为她们基本上不算女人,她们属于男人和女人之外的第三类:糊涂人。

再美好的日子也有耗尽的

一天,临近毕业,我跟风去读了托福和 GRE 的班,又跟风听了不少往届校友的讲座,想学学怎么找工作,还琢磨着要不要考研。晓含不跟我参加这些胡闹,她娴雅镇定的样子仿佛可以在这所学校呆上一百年。

我莫名其妙地通过了 QT 的笔试

一切都不确定,我的未来似乎如云霞一般变幻多姿,又如伸手不见五指的黑夜一样完全没有方向。正因为如此,我应聘 QT 的时候,压根就没打算真的要去那里工作。

我给自己定下了一个所谓的原则,我给自己规定:如果工作的话第一选择是进北京的外企。接下来我报考了 QT,不过纯粹是想拿它练个手,因为那年它是最早来北大招聘的外企,也以最难考上著称。“我们都去试试吧,看看它究竟怎么个难考,就当为以后积累实战经验。”在我的撺掇下,我们宿舍六个人中有一半报了名。

考试的过程比高考还复杂,整个一过五关斩六将。首先是填写漫长的申请表,把你的个人资料调查个底儿掉。

这一轮的结果,是我们屋其他两个女生都被刷下去了,只剩下我一个幸存者。她直到现在都不明白是什么原因,我也不明白。

然后是笔试,这颇有 GRE 智商的意味。试题很像 GRE 的风格,英文数学逻辑都有,这个我比较在行,所以答得飞快。这倒不是因为智商比较高,而是因为我以前上过新东方的 GRE 强化班。那个班很邪门,它真正教你的不是英语,而且是在甚至完全看不懂考题的情况下如何利用技巧把问题答对。

这样第二关又被我给稀里糊涂地攻破了。但这个时候,据说四分之三的人都被淘汰了。

莫名其妙地过了两关这件事让我颇有点胆壮。“怎么回事,这好像也不是很难嘛!”我对晓含说。晓含热心地张罗:“我有个朋友是去年考上 QT 的,我以前听她说过最难的部分是接下来的面试。要不我给你她的电话,你跟她打听一下有什么需要注意的。”

晓含特别擅长拉皮条。她总是认识特别多的人,知道特别多的信息。晓含的这个朋友叫苏。看在晓含的面子上,她给我提供了一条有价值的信息:QT 面试的重点是想考察一个人是否具备它所看中的一系列素质,而这一系列素质就明明白白地写在申请表上,所有的问题都是围绕这个来进行的。因此,我需要做的事情就是事先准备一堆例子,来证明自己就是他们要找的人。

于是我开始闭门思考对策。不到十分钟,我就发现如果不进行虚构的话,我压根一点机会都没有。在强手如林的北大,我这个土豆没有任何优势。所以关键的问题只有一个:怎么编才能编得像真的一样。

我自己给出的答案是:所有的例子都应该是真实的,都是我见过或者听说过的事,我只需要把主角换成自己。更重要的是,这个事还不能太有名。如果说我说长城是我修的那当然没人信,但我要说我中学的时候曾经在老家给孤儿院的孩子用废弃的易拉罐搭过一个长城模型,他们总不会认为是假的吧。

同理可证,我可以把大学社团里发生过的一些事情都厚着脸皮说成是自己做的。反正我参加过无数的社团,也挂过若干类

似于“副部长”之类的虚头衔,虽然事实上蜻蜓点水似的没干什么真正的活儿,但确实见识过很多活动的组织过程,没见过猪肉,猪肉肯定是吃过的。

我就把这事当作一个有趣的试验,挑战一下他们的面试官有多火眼金睛。

短兵相接的面试过程

第一轮面试开始了。“请给我一个例子说明你解决问题的能力!”

我心里大喜,果然跟苏说的一样。“我在学生会的公关部担任过干事(这绝对是真的)。有一次我们想组织几个大学的学生一起弄个辩论赛,我和另外两个同学负责找企业拉赞助。我们自己跑了好几个企业,累得半死,只拿到了 500 块钱(这也是真的)。后来我想,这实在太不靠谱了,应该换个思路。我们应该先找电视台,让它跟我们一起联合举办这个活动。电视台有很多自己的广告客户,只要电视台愿意办这个活动,赞助的事自然就能让他们负责解决了(这个主意不是我想出来的,想出这个主意的人去年已经出国了。真相是,在找到那 500 块钱之后,我就因为忙着考 GRE 而不再搭理这件事)。”

“最后你们拿到了多少赞助?”

“具体的数字我不太清楚,因为电视台不愿意告诉我们。但我们需要的全部活动费用都由广告商支付了,我们的目的达到了(这个结果是真实的,并且每一个字都是真的)。”

就用这样的办法,我非常短平快地把大部分问题都搞定了。三个面试官中有两个明显对我

很满意,另一个面面无表情,有点看不透。

“你在大学里犯过什么样的错误,或者说你最感到遗憾的事情是什么?”果然,这个还没被搞定的家伙突然开始发难。

我没想到会碰到这样的问题,苏没告诉我。但我本能地觉得这个问题简直就是个陷阱,因为它让你自露弱点。我像一休哥一样飞快地转动脑筋琢磨对策。

有两点策略是确定的:一方面,这个错误千万不能碰到死穴,也就是说,它绝不能跟他们最在乎的那几项素质有任何的牵连;另一方面,又不能说自己没有缺陷,这显然是不真实的。所以对待这样的问题,你要透露的是那些无关痛痒的小弱点。

我是这样回答的:“因为在大学里我忙着参加各种社会工作,花了自己很多的时间精力,所以我在班上的成绩并不是最拔尖的。”我还特意强调在七十个人的班里我是前十名,但从没进过前三名——我知道 QT 对学习成绩的要求并不苛刻,它的录取条件是只要排名达到全班的前四分之一就可以了。

然后我又做出很遗憾的样子:“如果时光倒流,我希望花更多的时间在功课上。”这一次,最后一个考官也点头了。

那一刻,我突然觉得面试的过程有点像武侠小说中的短兵相接。它考验的是对待敌人的各路拳脚如何能一招一招地破解,并且永远不要露出破绽。用同样的办法,我又极其顺利地通过了最后一轮决定性的面试。

就这样,我毫无悬念地拿到了 QT 的 offer。而且,据说在所有拿到 offer 的人中,我的排名是非常靠前的。